

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0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日山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对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的要求对本公司《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，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，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：

（一）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业协会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0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

（三）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，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1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八月二十日